



門診讀書會

20220308

每天忙到發瘋，老闆還要求你上進 學習怎麼辦？試試Google法則

何建良 醫師

情境

- 每天一到辦公室，面對的就是回不完的郵件、開不完的會、趕不完的代辦事項...等到終於結束了一天的工作回到家，除了累癱在沙發上追劇，什麼事情都不想做。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感覺除了工作帶來的重複跟疲憊以外，人生沒有什麼新目標，個人的生活或能力也沒有任何進步...聽起來像你的生活嗎？

每天忙都忙不完了，要怎麼樣才能保有持續進步的動力？

科技龍頭Google在2004年上市時，率先提出了「20%法則」，在當時蔚為風潮，而這項法則沿用至今。

Google當時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任務之外，把工時的20%用來做員工「自己」認為會對Google「未來」有利的事情，以達成公司與個人一起進步的雙贏局面。

相同的策略：鼓勵儲蓄

技巧

1.先確定你想學什麼

2.最少最少，我會得到什麼？

3.保持靈活性，並真心投入

4.把20%的個人進修時間，變有趣

5.以十年為目標進行思考

而工作時間，**Google**有一個知名的管理制度——**20%自由時間**。公司允許員工花費五分之一的工作時間——每周一天，每月四天，利用Google的資源，從事與Google相關的側邊項目，從他們自己的激情和想法里開發出來的項目。

這個偉大的管理制度，在當初被提出的時候也遭到反對，一位Google創始團隊的成員甚至在一次會議上說：「這會毀掉我們的品牌，這將粉碎我們的公司。」

但是事實證明——由於該政策，在這**20%**的時間開發出來的產品，諸如**Google 新聞、Gmail、和AdSense**（廣告引擎開發用於支持Gmail的財務）現在大約占Google收入的四分之一。

這一個自由時間裡，你可以做任何不違法的、道德的、但是不是一定有生產力的事。慢跑？OK。陪家人閒逛？OK。

但是很多人選擇在這一時間去從事跟Google相關，也跟自己的興趣相關的項目。

這個時間，為公司最聰明、最不安定和最持久的員工提供了一個渠道，而那些安分守己的人，他們常常會隨著公司被時代拋棄。

「我們鼓勵員工，除了他們的常規項目，花20%的時間在他們認為最有利於谷歌的工作，」他們寫道。「這讓他們更有創造性和創新性。我們的許多重大進步都是以這種方式發生的。」

「20%的時間真正意味著你——作為一個谷歌er可以訪問，並可以使用谷歌的計算基礎設施來實驗和構建新的系統。基礎設施和相關的軟體工具可以在20%的時間內充分利用，從而使工作效率遠遠高於正常水平。當然，我和許多其他Google員工都是超級積極的，願意使用我們的空閒時間來處理使用我們的內部結構的項目，因為我們本質上對使用這些東西來製作新產品感興趣。」一位Google技術人員如是說。



而知識工作者，在授予受保護的空間時最有價值。

事實上，Google為員工提供了這些本來會被浪費和閒置的資源，而技術人員為**Google**提供了創新動力，和他們的耐心、技術、時間。

Google的極度慷慨，允許員工花費時間自由做事，這在管理層的看法裡，事實上才是確切達到了他們想要的效果——**Googler**為自己而工作，這讓他們充滿激情。我們都知道這背後，員工所付出的耐心與精力是多麼不同。

Google的偉大歸結在幾個方面：

- 1) 厲害的同事之間的互相學習**
- 2) 獲得基礎設施支持的無障礙**
- 3) 一個得力的並且不斷演進的IT團隊的企業文化。**

這三者的結合幾乎是罕見的。

專注的自由思維為文化建立了「變革引擎」，允許員工將他們的想像力和創新集中到公司的戰略目標位置。這讓公司的技術創新保持了敏捷性，打開了一個又一個的機會之窗。

想法會在技術人員的頭腦里一直滾動，而Google花了時間讓他們滲出來，它重塑了公司重視時間管理的方式。

除了80/20法則，你聽過Google的70/20/10 分配法嗎？

🕒 2015-02-24

👤 Inside 硬塞的網路趨勢觀察

👍 讚 1,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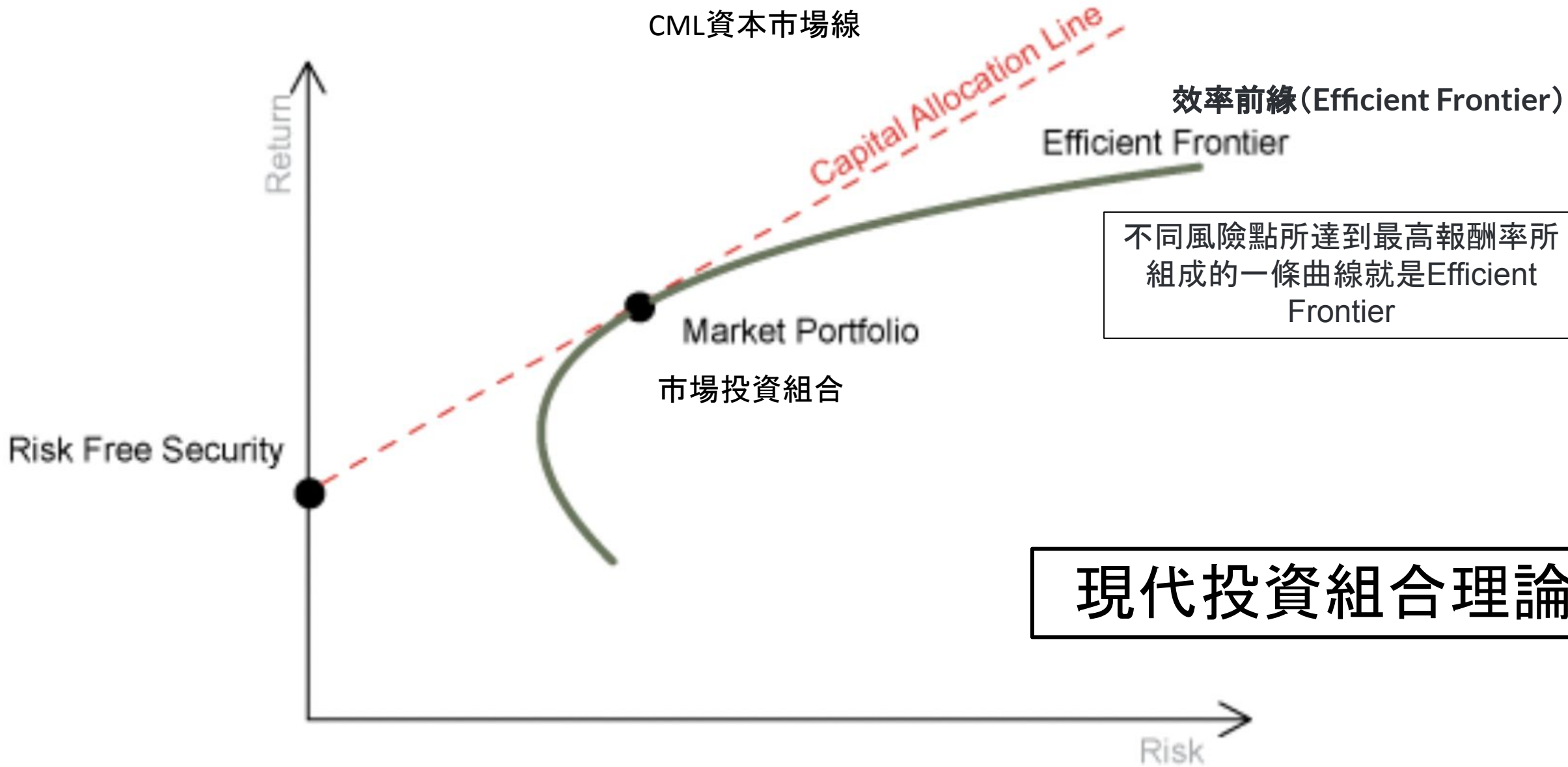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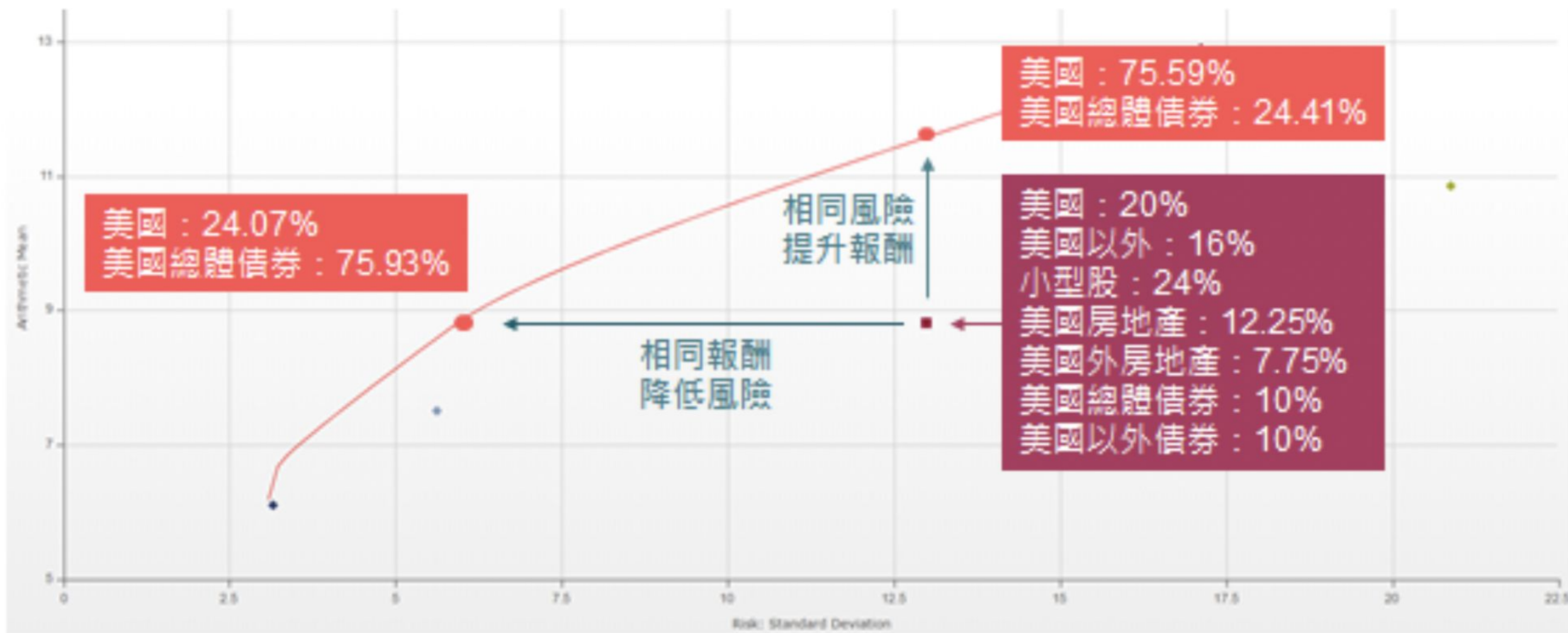
70/20/10法則因應而生

我們將 70% 的時間用於我們的核心搜索和廣告業務上。然後將 20% 的時間投注在相關業務中，比如 Google News、Google Earth 和 Google Local。最後，我們將 10% 的時間花在那些全新的事情上。

換言之，Google 將其 20% 的資源用於開發原有基礎業務上的新業務，而將剩下的 10% 資源用於去實現那些全新的、看起來十分瘋狂的 idea。而這種資源分配的思維很類似投資者們為自己尋找最佳的投資組合的思路——根據有效邊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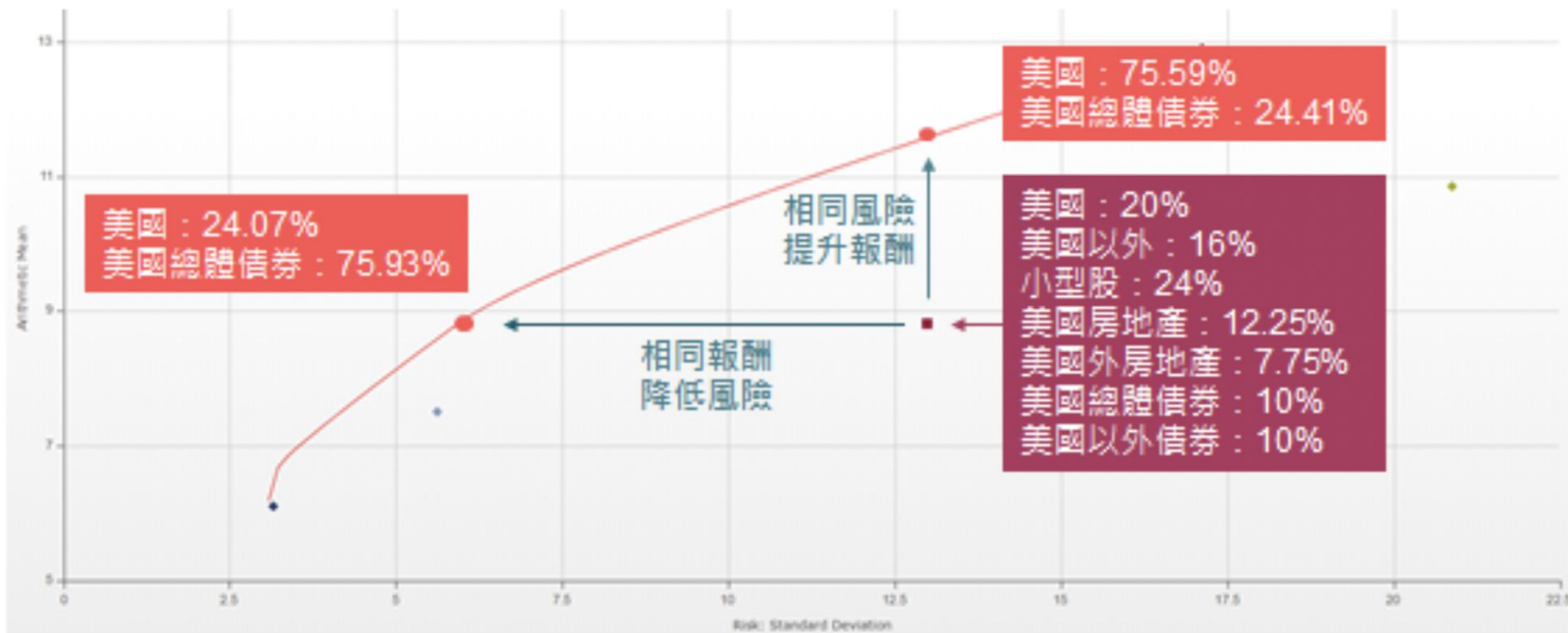
(efficient frontier) 理論，當時的 Google 擁有近乎壟斷性質的行業地位以及利潤，並且二元股權結構也對創始人友好，所以 Schmidt 意識到 Google 擁有豐厚的資本和時間可以去投資，因此他選擇讓 Google 通過投資高風險的專案，來獲得高回報，為公司取得更長遠意義上的成功。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製圖：PG財經筆記

過度追求效率前緣，反而失去分散投資本意



安心的投資組合，這個組合夠分散、夠平衡，而且收費低廉，能夠讓我們長期持有，在好時光中幫我們累積財富，在壞時光中能夠度過黑暗，這也正是往往許多投資組合最後終究化繁為簡的原因。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製圖：PG財經筆記

啟動

正如 Paul Graham 在他的 How to Get Startup Ideas 一文中所說：

最好的狀態不是抽一個下午出來然後硬去想出一個什麼不一樣的 idea，最好的狀態是保持做事的狀態，不斷解決棘手的問題，然後時不時地站在離自己半公尺的地方，去看看這其中是否還有哪些欠缺和空白是你可以填補的，哪些不尋常的任務是你可以來補足和實現的。





維基百科
自由的百科全書

- 首頁
- 分類索引
- 特色內容
- 新聞動態
- 近期變更
- 隨機條目
- 資助維基百科

- 說明
- 說明
- 維基社群
- 方針與指引
- 互助客棧
- 知識問答
- 字詞轉換
- IRC即時聊天
- 聯絡我們
- 關於維基百科

- 工具
- 連結至此的頁面
- 相關變更
- 上傳檔案
- 特殊頁面
- 靜態連結
- 頁面資訊
- 引用此頁面
- 維基數據項目

條目 討論 臺灣正體 漢 漢

閱讀 編輯 檢視歷史 搜尋維基百科

新竹維基媒體社群寫作聚會於每個月第一個週末舉辦，歡迎報名參與。

[關閉]

保羅·格雷厄姆 [編輯]

維基百科，自由的百科全書

保羅·格雷厄姆（英語：Paul Graham，1964年11月13日—），美國著名**程式設計師**、**風險投資家**、**部落格作者**和**技術作家**。他以**Lisp**方面的工作而知名，也是最早的Web應用Viaweb的創辦者之一，後來被**雅虎**以美金5千萬餘元收購，成為Yahoo! Store。

目次 [隱藏]
1 生平
1.1 天使投資
1.2 私人生活
2 散文
3 著作 ^[7]
4 參考文獻

生平 [編輯]

他出生於英格蘭**多塞特郡韋茅斯**^[1]。1968年和家人一起搬到**匹茲堡**，1986年獲得**康奈爾大學**的哲學學士學位^{[2][3]}，隨後進入**哈佛大學**，1988年和1990年分別獲得電腦科學方向的碩士和博士學位^{[2][4]}，並在**羅德島設計學院**和**佛羅倫斯繪畫藝術學院**學習過繪畫。^[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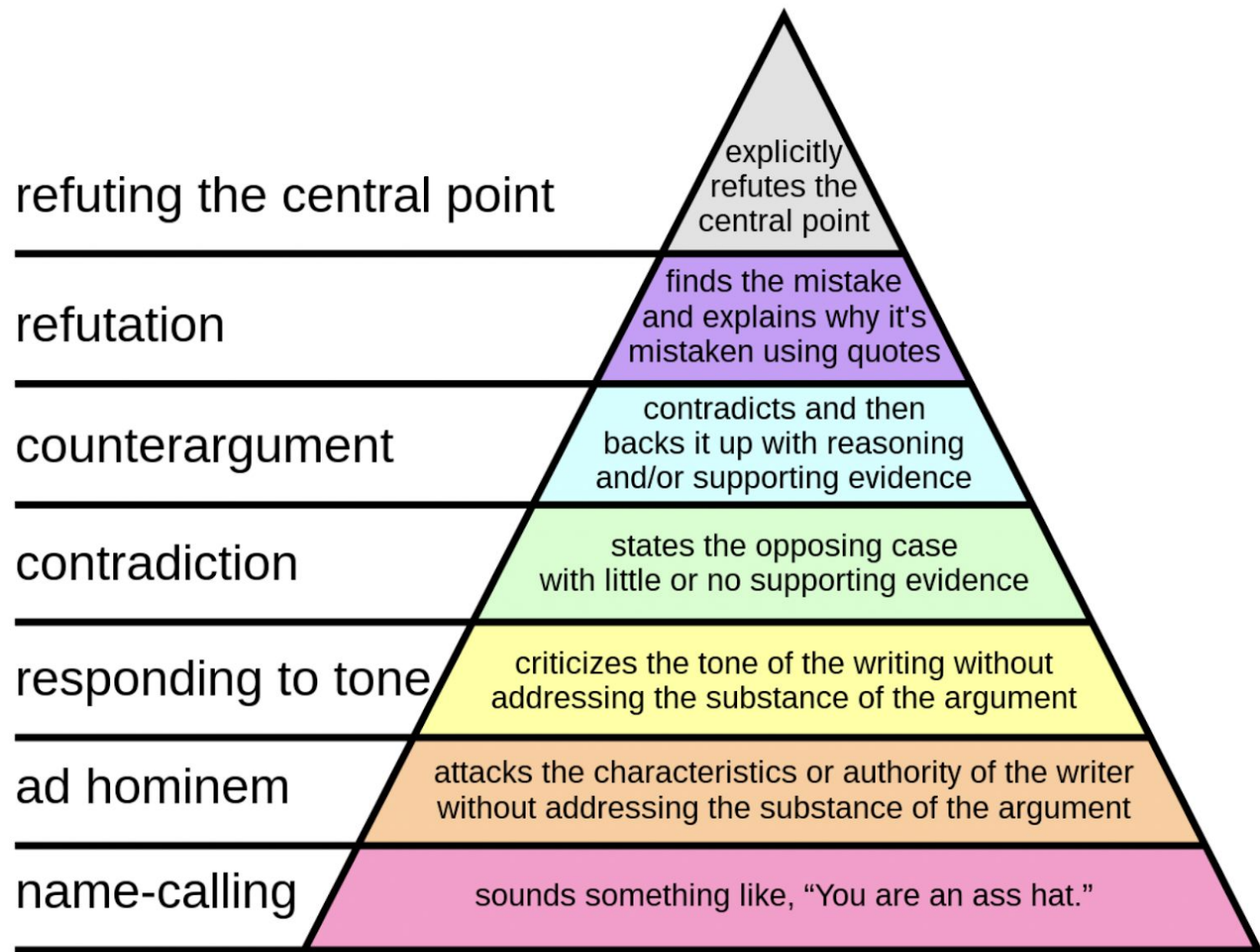
天使投資 [編輯]

2005年他與人共同建立了著名的創業投資公司**Y Combinator**，先後投資了數十家創業公司，包括**reddit**、**Justin.tv**等。公司的新聞網站**Hacker News**是瀏覽量最高的技術新聞資訊來源之一。



保羅·格雷厄姆

「反駁金字塔」來自保羅格雷厄姆《如何反駁》（How to Disagree）一文（2008年3月）：[\[5\]](#)



反駁主要論點

提出理由反駁對手的主要論點。

反駁原文

引用對手的發言，指出自己不同意之處。

駁斥

提出反對的觀點，並加上理由支持。

反對

提出反對的觀點，但幾乎不提供理由支持。

批評語氣

不針對發言內容討論，而是批評對手的語氣。

以人廢言

不針對發言內容討論，而是攻擊對手的個人特質（個性、學歷、職業...）。

辱罵

「腦殘」、「你再嘴炮啊」、「你媽知道你在這裡po廢文嗎？」

HIERARCHY OF DISAGREEMENT

From Paul Graham 2008 "How to Disagree"

Output Note

Google 20%
(70-20-10) ru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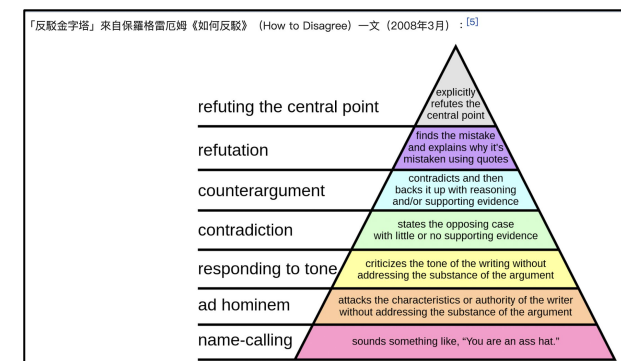
Maximum

現代投資組合
理論



安心的投資組合，夠分散，能長期持有，幫我們累積財富，在壞時光中能夠度過風險。

How to disagree



刻薄



使對話變得更好